

证券代码：002077

证券简称：大港股份

公告代码：2019-029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前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，表决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1:00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为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为 3 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同时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24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 68 条的规定，监事会对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议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

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